

关于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L10395 号

关于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7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L10395号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鹏飞”）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鹏飞申请非公开发行股份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华鹏飞申请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华鹏飞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鹏飞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华鹏飞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华鹏飞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祁涛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万斌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6 月 26 日证监许可〔2015〕1414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华鹏飞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向杨阳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7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珠海安赐互联柒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安赐互联捌号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宏升融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时位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57,94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0.02 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41,499,999.88 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3,811,320.75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7,688,679.13 元，已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全部到位，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广会验字[2015]G15002420065 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 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	44201503500052559327	329,999,978.82	0	已注销
合 计		329,999,978.82	0	

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341,499,999.88 元汇入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27 日将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11,500,021.06 元后的余款人民币 329,999,978.82 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768.8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2,772.14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2015 年：		32,758.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16 年：		13.2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	
序号	承诺投 资项目	实际投 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或截 止日项目完 工程度）	
1	支付购 买博韩 伟业 100%股 权的部 分现金 对价	支付购 买博韩 伟 业 100%股 权的部 分现 金对价	32,768.87	32,768.87	32,772.14	32,768.87	32,768.87	32,772.14	3.27	-	
合计：			32,768.87	32,768.87	32,772.14	32,768.87	32,768.87	32,772.14	3.27	-	

注：实际投资金额 32,772.14 万元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32,768.87 万元，主要系实际投资金额包括使用了账户中的利息 3.27 万元。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项目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 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 用率	最近三年承诺效益			截止日 累计承诺效 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 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1	支付购买博韩伟业 100%股权的部分现 金对价	不适用	16,000.00	14,000.00	15,550.00	45,550.00	-31,343.94	7,196.95	11,568.88	-12,578.11	否
	合计		16,000.00	14,000.00	15,550.00	45,550.00	-31,343.94	7,196.95	11,568.88	-12,578.11	否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数 11,568.88 万元较承诺盈利数 15,550.00 万元少 3,981.12 元，盈利承诺完成率为 74.40%。未完成盈利承诺的主要原因：2017 年，随着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新一代通信技术与传统产业深度融合，促进了传统产业革命性转型。面对快速变革的产业模式创新、技术创新及应用变革等新形势，博韩伟业为满足重点行业发展需求的信息化解决方案，积极开展创新实践，加大重点技术及面向应用层的二次技术开发投入，通过持续对沈阳研发中心建设投入，积极推广产学研一体化的合作模式，在物联网平台、大数据信息采集、智能机器人应用及智能物流设备等方面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与行业客户进行深入的多维度合作，开发了患教服务系统及机器人运营服务平台，全新研制了基于互联网平台的 X 光机。博韩伟业坚持精耕细作，为更好服务于重点客户的信息化需求，主动放弃了部分项目，针对重点客户从平台、终端、流程及运营模式等全面为其迭代。博韩伟业目前正处于战略转型期，部分新业务、新技术尚处于开发阶段，报告期内相关投入加大，尚未形成完善的生态链及规模效益，因此导致 2017 年度业绩未完成承诺。

2018 年度实际盈利数 7,196.95 万元较承诺盈利数 14,000.00 万元少 6,803.05 万元，盈利承诺完成率为 51.41%。未完成盈利承诺的主要原因：2018 年虽在重点领域开展业务布局，但受经济环境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新项目开展不及预期，以及重点客户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和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机构整合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其 2018 年经营业绩下滑。

2019 年度实际盈利数-31,343.94 万元，比承诺净利润 16,000 万元少-47,343.94 万元。未完成盈利承诺的主要原因：1、博韩伟业虽 2018 年度在重点领域开展业务布局，但受经济环境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的影响，新项目开展不及预期；2、中邮速递与博韩伟业部分业务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结算，双方因此产生纠纷后博韩伟业于 2020 年 1 月向北京市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由于该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基于谨慎性原则，将与中邮速递 2019 年度部分 PDA 业务收入进行了冲减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和应收账款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导致 2019 年业绩亏损。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1、 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5 年 7 月 20 日，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账面价值变化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总额	90,332.73	125,009.98	107,939.12	95,924.16	35,287.47
负债总额	42,688.30	48,795.25	43,475.56	44,466.58	3,357.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7,644.43	76,214.73	64,463.56	51,457.58	31,929.54

3、 生产经营情况

博韩伟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服务；销售（含网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专用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电气设备、五金交电（不从事实体店经营）、医疗器械（仅限一类）、汽车、日用品、针纺织品、工艺品、礼品、文化体育用品、办公用品、健身器材、照相器材、灯光音响设备、建筑材料（不从事实体店经营）；教育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4、 效益贡献情况

2015 年至 2019 年标的资产的盈利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31,343.94	7,196.95	11,568.88	12,718.27	10,004.80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经逐项核对,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批准报出。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